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084萬TEU，同比增長13.4% (2013年：7,132萬TEU)
- 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63億噸，同比增長4.1% (2013年：3.49億噸)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
 - √ 港幣45.26億元，同比增長7.4% (2013年：港幣42.13億元)
 - √ 港口業務利潤貢獻為港幣43.30億元，同比增長10.0% (2013年：港幣39.37億元)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經常性溢利為港幣45.99億元，同比增長14.7% (2013年：港幣40.08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159.41港仙，同比下降4.5% (2013年：166.89港仙)
- 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 (2013年：每股55港仙)

2014年全年業績公佈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8,257	7,758
銷售成本		<u>(4,737)</u>	<u>(4,522)</u>
毛利		3,520	3,23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110)	438
其他收入	4	198	176
行政開支		<u>(1,017)</u>	<u>(860)</u>
經營溢利		<u>2,591</u>	<u>2,990</u>
融資收入	5	164	55
融資成本	5	<u>(1,023)</u>	<u>(1,073)</u>
融資成本淨額	5	<u>(859)</u>	<u>(1,018)</u>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4,105	3,266
合營企業		<u>332</u>	<u>543</u>
		<u>4,437</u>	<u>3,809</u>
除稅前溢利		6,169	5,781
稅項	6	<u>(1,151)</u>	<u>(842)</u>
年內溢利	7	<u>5,018</u>	<u>4,939</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4,526	4,213
非控制性權益		<u>492</u>	<u>726</u>
年內溢利		<u>5,018</u>	<u>4,939</u>
股息	8	<u>1,971</u>	<u>1,945</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u>159.41</u>	<u>166.89</u>
攤薄(港仙)		<u>159.28</u>	<u>166.59</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溢利	5,018	4,939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外幣折算差額	(1,066)	1,3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增加，		
扣除遞延稅項	1,371	6
分佔聯營公司之投資重估儲備	180	(197)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其他儲備	96	51
分佔聯營公司定額福利計劃之精算		
(虧損)／收益淨額	(29)	13
年內其他稅後全面收益總額	552	1,22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570	6,162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5,272	5,224
非控制性權益	298	938
	5,570	6,1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3,167	3,318
無形資產		5,650	5,27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82	19,034
投資物業		1,757	1,839
土地使用權		7,938	7,967
聯營公司權益		37,731	36,213
合營企業權益		6,408	5,729
其他金融資產		4,215	2,5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45	1,371
遞延稅項資產		58	121
		<u>88,551</u>	<u>83,389</u>
流動資產			
存貨		108	94
其他金融資產		580	55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3,693	1,627
可收回稅項		3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9,501	3,205
		<u>13,885</u>	<u>5,485</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317
		<u>13,885</u>	<u>5,802</u>
總資產		<u><u>102,436</u></u>	<u><u>89,191</u></u>

	附註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918	253
強制可換股證券		15,280	–
儲備		32,821	46,956
擬派股息	8	1,411	1,390
		<u>67,430</u>	<u>48,599</u>
非控制性權益		7,716	7,827
		<u>75,146</u>	<u>56,42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來自股東之貸款		1,065	10,013
其他金融負債		12,231	14,5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21	1,523
遞延稅項負債		2,208	1,949
		<u>16,925</u>	<u>28,013</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3,094	2,126
來自股東之貸款		1,318	78
其他金融負債		5,357	2,339
應付稅項		596	209
		<u>10,365</u>	<u>4,752</u>
總負債		<u>27,290</u>	<u>32,765</u>
總權益及負債		<u>102,436</u>	<u>89,191</u>
淨流動資產		<u>3,520</u>	<u>1,0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071</u>	<u>84,439</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重估而作出修訂，此等資產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HKFR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採納於年內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HKFRS

年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HKFRS之新解釋或修訂：

HKFRS第10號、HKFRS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27號 之修訂	投資主體
HKAS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HKAS第32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HKAS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HKAS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解釋第21號	徵費

採納上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HKFRS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數額或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分析。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服務、運輸收入、貨櫃服務及貨櫃場管理收入	7,466	7,016
物流服務收入(包括租金收入)	747	702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44	40
	<u>8,257</u>	<u>7,758</u>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個別經營分部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有關財務資料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其他業務。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業務按以下所載之地區進一步評估：

(a)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不包括香港)
- 香港
- 長三角
- 其他

(b)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ii)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冷凍倉庫物流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iii)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是指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集裝箱製造業務。

(iv)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集成房屋製造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90%以上收入源自於中國大陸。

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均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於2014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如下：

	2014年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67,894	65,509
其他地區	16,384	15,236
	<u>84,278</u>	<u>80,745</u>

列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項目下之金額指本集團之收入。列在「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合營企業」項目下之金額分別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263	215	—	687	301	7,466	747	—	44	8,257
分佔聯營公司	208	861	8,815	—	1,241	11,125	134	22,396	2,964	36,619
分佔合營企業	8	18	367	2,136	—	2,529	9	—	—	2,538
分部收入合計	<u>6,479</u>	<u>1,094</u>	<u>9,182</u>	<u>2,823</u>	<u>1,542</u>	<u>21,120</u>	<u>890</u>	<u>22,396</u>	<u>3,008</u>	<u>47,414</u>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131	190	—	653	42	7,016	702	—	40	7,758
分佔聯營公司	192	838	8,633	—	1,117	10,780	161	18,484	2,798	32,223
分佔合營企業	3	15	346	1,873	—	2,237	—	—	—	2,237
分部收入合計	<u>6,326</u>	<u>1,043</u>	<u>8,979</u>	<u>2,526</u>	<u>1,159</u>	<u>20,033</u>	<u>863</u>	<u>18,484</u>	<u>2,838</u>	<u>42,218</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2,549	34	65	234	(81)	2,801	(70)	—	63	(203)	(140)	2,591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61	184	2,154	—	660	3,059	35	797	214	—	214	4,105
— 合營企業	—	—	118	220	—	338	(6)	—	—	—	—	332
	2,610	218	2,337	454	579	6,198	(41)	797	277	(203)	74	7,028
融資成本淨額	(82)	—	—	(58)	(51)	(191)	(25)	—	—	(643)	(643)	(859)
稅項	(506)	(6)	(477)	(41)	(15)	(1,045)	(48)	(36)	(16)	(6)	(22)	(1,151)
年內溢利／(虧損)	2,022	212	1,860	355	513	4,962	(114)	761	261	(852)	(591)	5,018
非控制性權益	(589)	—	—	(40)	(3)	(632)	140	—	—	—	—	(49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溢利／(虧損)	1,433	212	1,860	315	510	4,330	26	761	261	(852)	(591)	4,526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878	9	—	146	92	1,125	129	—	—	7	7	1,261
資本開支	470	39	—	395	2,472	3,376	267	—	—	1	1	3,644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2,553	23	74	178	(155)	2,673	329	(10)	111	(113)	(2)	2,990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6	215	1,655	—	395	2,321	54	702	189	—	189	3,266	
— 合營企業	—	—	112	431	—	543	—	—	—	—	—	543	
	2,609	238	1,841	609	240	5,537	383	692	300	(113)	187	6,799	
融資成本淨額	(92)	—	—	(44)	(11)	(147)	(29)	—	—	(842)	(842)	(1,018)	
稅項	(491)	(4)	(157)	(54)	(13)	(719)	(73)	(32)	(19)	1	(18)	(842)	
年內溢利／(虧損)	2,026	234	1,684	511	216	4,671	281	660	281	(954)	(673)	4,939	
非控制性權益	(672)	—	—	(38)	(24)	(734)	8	—	—	—	—	(726)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溢利／(虧損)	1,354	234	1,684	473	192	3,937	289	660	281	(954)	(673)	4,213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919	9	—	117	31	1,076	141	—	1	6	7	1,224	
資本開支	741	29	—	314	2,366	3,450	468	—	—	1	1	3,919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14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链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24,138	234	4,297	4,429	11,010	44,108	4,472	-	1,843	7,813	9,656	58,236
聯營公司權益	1,439	1,598	17,316	-	6,088	26,441	378	7,679	3,233	-	3,233	37,731
合營企業權益	3	6	927	5,471	-	6,407	1	-	-	-	-	6,408
分部資產總額	<u>25,580</u>	<u>1,838</u>	<u>22,540</u>	<u>9,900</u>	<u>17,098</u>	<u>76,956</u>	<u>4,851</u>	<u>7,679</u>	<u>5,076</u>	<u>7,813</u>	<u>12,889</u>	102,375
可收回稅項												3
遞延稅項資產												58
總資產												<u>102,436</u>
負債												
分部負債	<u>(3,840)</u>	<u>(42)</u>	<u>-</u>	<u>(1,789)</u>	<u>(6,931)</u>	<u>(12,602)</u>	<u>(1,160)</u>	<u>-</u>	<u>(8)</u>	<u>(10,716)</u>	<u>(10,724)</u>	(24,486)
應付稅項												(596)
遞延稅項負債												(2,208)
總負債												<u>(27,290)</u>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分析如下：(續)

於2013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链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25,087	198	1,810	3,702	8,943	39,740	4,512	—	1,749	809	2,558	46,810
聯營公司權益	1,369	1,635	15,850	—	6,545	25,399	454	7,181	3,179	—	3,179	36,213
合營企業權益	3	6	901	4,819	—	5,729	—	—	—	—	—	5,729
分部資產總額	26,459	1,839	18,561	8,521	15,488	70,868	4,966	7,181	4,928	809	5,737	88,75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59	—	59	258	—	—	—	—	317
	<u>26,459</u>	<u>1,839</u>	<u>18,561</u>	<u>8,580</u>	<u>15,488</u>	<u>70,927</u>	<u>5,224</u>	<u>7,181</u>	<u>4,928</u>	<u>809</u>	<u>5,737</u>	89,069
可收回稅項												1
遞延稅項資產												121
總資產												<u>89,191</u>
負債												
分部負債	<u>(4,793)</u>	<u>(37)</u>	<u>—</u>	<u>(1,594)</u>	<u>(4,210)</u>	<u>(10,634)</u>	<u>(992)</u>	<u>—</u>	<u>(7)</u>	<u>(18,974)</u>	<u>(18,981)</u>	(30,607)
應付稅項												(209)
遞延稅項負債												(1,949)
總負債												<u>(32,765)</u>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22	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增加	22	189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9	23
匯兌收益淨額	3	158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216)	—
	<u>(110)</u>	<u>438</u>
其他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投資	62	63
— 非上市權益投資	24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9	29
其他	83	62
	<u>198</u>	<u>176</u>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56	44
其他	8	11
	<u>164</u>	<u>55</u>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32)	(223)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64)	(39)
應付上市票據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25)	(393)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200)	(199)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應付非上市票據	(95)	(56)
貸款來自於：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	(15)	(9)
— 股東	(254)	(286)
其他	(13)	(39)
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1,198)	(1,244)
減：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數額(註)	175	171
融資成本	<u>(1,023)</u>	<u>(1,073)</u>
融資成本淨額	<u>(859)</u>	<u>(1,018)</u>

註：

除用於取得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專門借貸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外，一般借款所產生的利息開支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資本化。已採用之資本化利率為每年4.36% (2013年：每年4.81%)，相當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 (2013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若干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首五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五年則獲減免 50% 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抵銷過往年度之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或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以較早者為準。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包括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為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2014 年 港幣百萬元	2013 年 港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	7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5	465
海外利得稅	1	—
中國預提所得稅	470	182
海外預提所得稅	16	1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起始及轉回	204	172
	<u>1,151</u>	<u>842</u>

7 年內溢利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存貨成本	49	18
員工成本(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492	1,3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63	1,017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98	207
核數師酬金	19	16
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及樓宇	216	239
— 廠房及機器	106	105

8 股息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2013年：每股22港仙)	560	555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2013年：每股55港仙)	1,411	1,390
	<u>1,971</u>	<u>1,945</u>

於2015年3月31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該等末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權益持有者配發；惟權益持有者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無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

2014年末期股息乃根據於2015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2,564,503,798股(2013年：2,527,004,412股)計算。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14年	2013年
基本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4,526	4,213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註(a))	2,839,277,888	2,524,195,286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59.41	166.89
攤薄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港幣百萬元)	4,526	4,213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註(a))	2,839,277,888	2,524,195,286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認股權之調整(註(b))	2,281,467	4,621,05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41,559,355	2,528,816,344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159.28	166.59

註：

- (a)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i)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ii)強制可換股證券自發行日兌換時將予以發行之普通股，因強制可換股證券為強制可換股工具。

根據取得之最佳資料，包括強制可換股證券之條款及其持有人之身份，董事認為強制可換股證券的性質很大程度與本公司普通股相同，故於計算上述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已計及強制可換股證券。

(b) 調整是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認股權獲得行使而增加的已發行普通股的數目。根據未行使認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以公允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價)釐定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認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 10.31 億元(2013 年：港幣 8.95 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 90 天之信貸期(2013 年：90 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4 年 港幣百萬元	2013 年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433	287
逾期日		
— 1-90 日	481	508
— 91-180 日	102	78
— 181-365 日	12	16
— 超過 365 日	3	6
	<u>1,031</u>	<u>895</u>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 2.69 億元(2013 年：港幣 3.34 億元)。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4 年 港幣百萬元	2013 年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110	155
逾期日		
— 1-90 日	72	102
— 91-180 日	31	6
— 181-365 日	8	8
— 超過 365 日	48	63
	<u>269</u>	<u>334</u>

建議末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

董事議決建議透過以發行新股形式，於2015年7月10日或前後，向於2015年6月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合共港幣14.11億元，惟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另行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以取代收取按末期股息所配發的股份(2013年：採取以股代息方法發行新股代替每股55港仙之股息，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以股代息計劃」)。

待股東於2015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8日或前後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有關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末期股息單與根據以股代息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之股票將於2015年7月10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15年5月20日至2015年5月27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2015年5月19日下午4時30分以前，將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所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派予於20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辦公時間結束後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符合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概覽

2014年，全球經濟總體保持溫和增長態勢。金融危機後的經濟結構性調整仍在延續，導致各國經濟發展不均，拖累着世界經濟的增長。同時，一些新的風險，如個別地區的地緣政治衝突加劇和地區性疫情等也對經濟增長構成了威脅。具體而言，發達經濟體在財政整頓步伐有所調整，以及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驅動下，消費需求有所回暖，但投資需求仍顯疲軟。其中，美國經濟的復蘇趨勢最為強勁，歐洲多國表現不一，區域整體穩固復蘇尚需時日，日本經濟「高開低走」，長期增長動力仍顯不足。新興經濟體受發達經濟體需求增長緩慢，以及自身經濟結構性問題的困擾，仍未能擺脫經濟增速普遍放緩的趨勢。並且隨着美國貨幣政策正常化，新興經濟體還面臨着金融結構的突然惡化和資本流動逆轉等風險。按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在2015年1月20日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預測，2014年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3%，增幅與2013持平。其中發達經濟體增長1.8%，較2013年增長0.5個百分點；發展中經濟體增長4.4%，增幅下降0.3個百分點；全球貿易總量（包括貨物與服務）增長3.1%，較2013年下降0.3個百分點。

2014年，中國經濟增速回落至7.4%，外貿增速亦顯著放緩。全年中國完成對外貿易進出口總值43,030億美元，同比增長3.4%，增速下降4.2個百分點。其中出口總值23,427億美元，同比增長6.0%，增速下降1.9個百分點；進口總值19,603億美元，同比增長0.5%，增速下降6.8個百分點。

受全球經貿弱勢增長、需求仍顯不足影響，全球港口業務普遍延續低速增長態勢。按照中國交通部公佈資料，2014年，中國規模以上港口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01億標準箱（「TEU」），同比增長6.3%，較上年增速下滑約0.4個百分點。

2014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084萬TEU，比上年增長13.4%，其中內地集裝箱吞吐量增長5.0%；港口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3.63億噸，比上年增長4.1%。本集團作為第一大股東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在能源、化工及液體食品裝備業務保持增長，及海工業務實現扭虧為盈的帶動下，經營業績從底部復蘇。集裝箱製造業務方面，中集集團於年內共銷售乾貨集裝箱和冷藏集裝箱151萬TEU，比上年增長25.4%；銷售道路運輸車12萬台，比上年增長9.9%。2014年中集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696.68億元，比上年增長21.4%。歸屬於權益持有者溢利為人民幣24.78億元，比上年增長13.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為港幣45.26億元，比上年增長7.4%，其中經常性溢利^{註1}為港幣45.99億元，比上年增長14.7%。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註2}港幣108.15億元，比上年增長10.3%，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EBITDA總額的79.5%。

註1 剔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非經常性收益包括：2014年度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及資產減值，以及2013年度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註2 EBITDA指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之溢利。

業務回顧

港口業務

2014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084萬TEU，比上年增長13.4%，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956萬TEU，同比增長5.0%，略高於全國港口外貿集裝箱吞吐量增幅，保持國內領先的碼頭營運商地位；香港及台灣地區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22萬TEU，比上年增長2.1%；受到本集團在2013年先後入股東非吉布堤Port de Djibouti S.A.（「PDSA」）及Terminal Link SAS（「Terminal Link」），以及斯里蘭卡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CICT」）全面投入營運的帶動下，海外地區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406萬TEU，比上年增長87.1%；港口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3.63億噸，比上年增長4.1%，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59億噸，比上年增長4.0%；海外地區PDSA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27萬噸，比上年增長12.0%。

珠三角地區

珠三角地區，深圳西部碼頭2014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103萬TEU，同比下降3.2%，主要是由於主動推進業務轉型以優化箱種結構，導致內貿箱量同比下降約40%，但外貿箱量仍保持4.5%的增長；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2萬TEU，增長2.3%。在本集團積極推進珠三角地區業務轉型的背景下，深圳西部港區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399萬噸，同比下降30.7%；東莞麻涌碼頭新增產能則進一步得到釋放，2014年完成散雜貨吞吐量964萬噸，同比增長58.3%。

廈門灣經濟區

東南沿海，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漳州碼頭」）調整業務結構以減少內貿中轉箱量及提升業務含金量，2014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1萬TEU，同比下降27.8%。漳州碼頭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1,067萬噸，同比增長10.6%。

長三角區域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團」)集裝箱吞吐量完成3,529萬TEU，增長5.0%。上港集團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1.86億噸，同比下降8.7%；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50萬TEU，同比增長21.1%。

環渤海地區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98萬TEU，同比增長14.4%。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在礦石業務陸續轉移至董家口的情況下，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686萬噸，下降23.8%，而本集團於2014年3月入股的青島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董家口碼頭」)則帶來新增貢獻散雜貨吞吐量3,423萬噸；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57萬TEU，增長11.7%。

中國西南港口

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8萬TEU，同比增長51.4%。港口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693萬噸，同比增長12.9%。

香港及台灣地區

香港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及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合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89萬TEU，同比下降0.3%；台灣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33萬TEU，同比增長13.8%。

海外地區

海外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406萬TEU，其中本集團於2013年6月完成收購49%股權的Terminal Link港口項目完成箱量1,205萬TEU，同比增長92.7%；PDSA完成箱量86萬TEU，增長16.3%；尼日利亞的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imited (「TICT」)完成箱量43萬TEU，輕微下降6.9%；2013年7月開港的斯里蘭卡CICT，在2014年新設施陸續投入營運下，貢獻箱量69萬TEU；多哥的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 (「LCT」)亦自2014年10月開始試運行。

港口業務戰略部署

2014年，在較為不利的外部經營環境下，本集團圍繞「整合優化資源、轉型升級管理、深化戰略實施，實現規模、質量和效益均衡提升」的工作思路，一方面持續推進精細化管理，推動技術創新，提升運營管理能力，通過降本增效提升存量資產效益；另一方面，以戰略為導向，對內加強深圳西部母港建設，對外繼續拓展海外港口市場，在優化資源配置的基礎上完善戰略佈局，並積極研究港口價值鏈延伸及商業模式創新，為本集團持續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海外項目拓展按計劃穩步推進，收穫豐碩。本集團首個海外綠地項目CICT在2013年7月正式開港以來，憑藉優越的地理位置和優質的服務水平，開局良好，業務快速增長，2014年全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9萬TEU，優於預期。本集團積極推進海外母港建設，並計劃將CICT打造成為本集團的區域總部和創新實驗基地，以為國內碼頭帶來良好的互補和協同作用，並藉此平台在各方面進行創新探索，為全球化複製創造條件，進一步提升海外項目的國際化水準，為打造「世界一流」企業打下紮實穩固的基礎。此外，本集團持股50%的多哥LCT也於2014年10月試運營，首期700米岸線已分階段投入使用，並將與尼日利亞TICT形成協同效應，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在西非地區的市場地位及影響力。在海外拓展方面，本集團持股23.5%的吉布提PDSA下屬的多哈雷多功能碼頭項目2014年8月正式動工建設，標誌着本集團積

極參與的吉布提港改造升級工程拉開序幕，為本集團探索、推進港口綜合開發模式邁出堅實的一步；同時，目前中國提倡的「一帶一路」區域合作平台理念，亦將為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拓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深圳母港建設方面，為順應行業發展趨勢和城市化發展進程，集團積極推進西部港區轉型升級，實現資源優化配置，提升資產效益。2014年，管理深圳西部港區集裝箱業務的華南營運中心業務整合持續深入，並與本集團旗下招商港務(深圳)有限公司二突堤西側泊位實現一體化運營，這對進一步整合西部港區資源，發揮協同，提升整體競爭力具有重要的意義。同時，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集裝箱操作管理系統「CM Port」在蛇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切換上線，標誌着集團旗下招商局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研發的集裝箱操作系統在西部港區全面應用邁向了新的台階。

在珠三角駁運網絡建設方面，深圳西部港區研究開發的駁船服務平台「慧港通」於2014年上線，該平台實現網上船期預報、艙單處理、深圳西部港區一港報到等功能，不僅提高了深圳西部港區駁船泊位利用率，更提高了往來深圳西部港區駁船的艙位利用率，實現雙贏。「慧港通」的推廣應用將加強母港與珠三角駁船客戶的黏性，進一步提升西部港區對於珠三角貨源的輻射能力。

2014年，深圳西部母港在能力建設取得持續提升外，更迎來了重大政策利好。深圳西部港區3.8萬平方公里在12月正式納入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廣東自貿

區」)，此舉將為母港探索港口轉型升級、通關模式及業務創新等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環境，為母港更大的發展注入強大動力。

國內港口佈局方面，本集團立足於完善、深化和協同，積極加強與沿海主要港口集團的互動交流，尋找新的投資與合作機會。本集團繼2014年3月份成功入股董家口碼頭之後，在2014年6月份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時，本集團亦以發起人的身份成功入股，成為其第二大股東。是項合作將進一步鞏固和深化雙方的長期合作夥伴關係，有利於實現雙方業務的互補互利。在存量資產優化方面，考慮到上港集團、中集集團及海外項目等均為本集團的重要利潤貢獻點之一，本集團非常重視資產質量情況，藉著對存量資產進行全面有系統性的疏理、評估和研究，進一步優化集團資產質量，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港口管理方面，本集團與國際知名諮詢機構合作研究開發的精細化管理平台於2014年7月正式上線運行，該平台採用「大數據」技術，通過搭建統一的企業級數據庫，並融入精細化管理理念與方法，建立起科學、高效的港口運營管理監控報告體系，大幅提升了本集團的決策效率和運營管理水平，並為績效評價提供有力支持。該項目榮獲中國交通企業管理協會2014年度《全國交通運輸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一等獎，表現出業界對項目的充份肯定。

創新發展方面，為把握「新經濟」與「新技術」快速發展帶來的機遇，本集團積極圍繞「創新驅動發展」的經營思路，組建創新發展委員會，建立創新激勵機制，在技術創新、業務創新等領域取得重要進展。技術創新方面，本集團在深圳西部港區試點推進的「輪胎式龍門起重機(「RTG」)遠程控制項目」，是RTG作業模式和傳統碼頭自動化改造的大膽嘗試與創新，屬國內首創，更獲得了中國交通企業管理協會2014

年度《全國交通運輸企業科技創新》一等獎。業務創新方面，以「互聯網思維」和用戶需求為導向，結合傳統業務優勢，本集團與中糧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公司強強聯手，2014年10月於深圳前海登記成立了合營企業中糧招商局(深圳)糧食電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中糧招商局糧食電子交易中心」)，打造集「貿易、物流、金融」為一體的綜合糧食交易服務平台「易谷網」，實現糧食供應鏈優化，為用戶創造更大的價值。該項目是本集團以新興產業與港口傳統產業有機結合，推進以港口為核心節點的供應鏈延伸服務創新的重要舉措。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

2014年，本集團的保稅物流業務持續保持較快增長。集團旗下的深圳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招商保稅」)繼續積極把握前海合作區發展機遇，充分發揮保稅港區政策優勢，推進保稅物流業務模式創新，通過港口價值鏈的延伸，捕捉跨境貿易、深港合作等潛在的商機。2014年，招商保稅在政府相關部門的配合與支持下，成功完成了跨境電商出口項目「最後一公里」的退稅業務，標誌着跨境電商出口業務實現全流程的打通。此外，前海灣保稅港區成為深圳跨境貿易電子商務進口首個試點單位，將有助於促進區內跨境電商進口業務的發展，開拓潛在市場，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在青島物流園區經營保稅物流業務的招商局國際碼頭(青島)有限公司，2014年圍繞「業務及功能創新突破、提升園區效益」的經營思路，積極開拓國際中轉集拼業務、拓展公共服務領域，新舊業務相結合，帶動園區經營業績較快增長。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天津海天保稅物流有限公司，2014年繼續發揮東疆保稅港區的政策優勢，深耕汽車整車進口業務，在區域競爭中打造獨特優勢。在全球經貿復蘇緩慢的

背景下，本集團旗下的保稅物流業務依然呈現出持續且快速的增長態勢，不僅反映區港聯動效應逐步擴大，更能進一步彰顯集團「延伸港口價值鏈，發展保稅物流」的戰略價值。

2014年，香港三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385萬噸，比上年增長9.7%。本集團參資的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完成貨物處理量59萬噸，比上年下降22.6%。

2015年1月5日，本集團與其最終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招商局船務企業有限公司（「招商局船務企業」）訂立購股協議，同意以總代價港幣7.60億元出售一家透過持有招商局美冷控股有限公司及招商局美冷物流有限公司51%股權經營本集團冷鏈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將相關股東貸款轉讓予招商局船務企業，以貫徹本集團不時檢討，並適時改組非核心業務的一貫策略。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

受美國經濟持續復蘇、歐洲需求大致穩定，以及新船下水的影響，全球航運業對集裝箱的需求在過去一年有所好轉，帶動集裝箱業務回升，加上能源、化工及液體食品裝備業務保持增長，及海工業務實現扭虧為盈，中集集團經營業績從底部復蘇。2014年，中集集團歸屬於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人民幣24.78億元，比上年增長13.6%。其中全年共銷售乾貨集裝箱和冷藏集裝箱151萬TEU，比上年增長25.4%。道路運輸車2014年銷售12萬台，比上年增長9.9%。

財務回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收入^{註3}達港幣474.14億元，較上年上升12.3%；當中來自本集團港口核心業務的收入受現有碼頭組合的箱量結構優化帶動以及2013年新增的海外業務在本年度帶來全年貢獻影響，從上年的港幣200.33億元上升5.4%至港幣211.20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45.26億元，比上年增長7.4%。在存量資產業務量持續上升，加上去年新收購的海外資產對本集團帶來盈利貢獻，以及中集集團業績有所改善的情況下，本集團實現經常性溢利港幣45.99億元，比上年增長14.7%。

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港幣108.15億元，比上年增長10.3%；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EBITDA總額的79.5%。本集團於年內致力改善營運效率，因此在營運成本尤其人工成本上漲的情況下，EBITDA利潤率^{註4}仍略有提升，錄得51.2%（2013年為48.9%）的水平。

本集團在2014年3月以公開發售的方式向合資格股東發行總額不低於港幣153億元的強制可換股證券，並由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持有50%權益的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CMU」）全數包銷。強制可換股證券於2014年6月份順利完成發行後，令本集團的資本狀況獲得改善，信貸狀況得以強化，借貸能力亦因此提高。

本集團總資產由2013年12月31日的港幣891.91億元增加14.9%至2014年12月31日的港幣1,024.36億元。本集團在強制可換股證券完成發行後獲得集資淨額港幣152.87億元，募集所得資金當中港幣45.38億元於年內用作償還本集團的有息負債，港幣5.25億元用作本集團於PDSA、LCT及中糧招商局糧食電子交易中心的投資，餘下資金尚未使用，致使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按年有所上升，同時亦令本集團淨負債（總有息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於2014年12月31日下降至港幣104.70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淨資產為港幣674.30億元，較2013年末上升38.8%。

註3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入，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

註4 EBITDA除以收入。

由於個別聯營公司分紅時間有所延後，導致本集團經營現金淨流入總額較上年下跌9.4%，達至港幣47.09億元，但總體而言，港口業務仍然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現金收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放於業務收購活動的支出明顯減少，致使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總額由上年的港幣77.81億元下降至港幣41.96億元。由於公司於年內從發行強制可換股證券募得資金，而當中部分募得之款項用作償還付息負債，致使年內融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總額由上年的港幣29.17億元上升至港幣58.10億元。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致力於不斷提升經營業績，為股東創造回報的同時，也注重履行企業對員工、社會和環境的社會責任，推動社會朝着更健康、可持續的方向發展。

2014年，本集團繼續踐行「節能減排、低碳環保」的企業社會責任，持續推進以技術創新為引領的綠色港口建設，加快港口企業向環境友好型和資源節約型的轉換。本集團旗下深圳西部港區作為華南地區唯一獲得國家資助的綠色低碳港口示範港區，正積極落實綠色低碳港口主題性試點實施方案，重點推進船舶岸電改造、LNG拖車、LED節能燈等十三項重點支撐項目，努力建設以清潔能源和綠電驅動為特色的綠色、高效、生態、可持續發展的新型現代化集裝箱港區。

本集團將企業的核心價值觀融於社會公益之中，積極參與多項公益活動，致力於助學、扶貧、慈善捐助及社區服務等，為促進社會和諧和可持續發展做出應有的貢獻。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擁有現金約港幣95.01億元，其中港元佔74.7%、美元佔1.7%、人民幣佔21.9%及其他貨幣佔1.7%。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物業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47.09億元。

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36.44億元，而本集團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支持，所以償還短期借款之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2014年3月，本集團建議以公開發售方式向合資格股東按每單位認購價港幣30.26元以每五股普通股獲發一單位強制可換股證券之基準發行總額不低於港幣153億元的強制可換股證券，目的是改善本集團的信貸狀況，並提高集團的借貸能力。而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亦相應大幅度降低，令資本狀況回復到一個更穩健的水平。強制可換股證券在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控制及持有50%權益的CMU全數包銷下，於2014年6月份完成並發行505,400,882單位之強制可換股證券，亦因此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152.87億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2,562,648,140股股份。年內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1,959,700股新股並因此而收到淨額約港幣4,000萬元。除上述發行的新股外，本公司以股代息計劃中發行了33,776,895股股份，另外亦因強制可換股證券之兌換而發行221,133股股份。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約為13.9%。

雖然本集團面對一些貨幣波動之影響，但預計其影響並不顯著，而本集團境外投資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歐元或美元列示，該等財務報表因重新換算而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已於本集團的儲備中確認。

年內，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總數為人民幣4億元的定息非上市票據，到期日為2015年，以提供流動資金。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及應付上市票據合共港幣139.03億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負債分析如下：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972	1,703
1至2年	687	244
2至5年	1,508	1,777
超過5年	3,045	1,720
	<u>6,212</u>	<u>5,444</u>
定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5年	3,878	3,873
於2018年	1,541	1,537
於2022年	3,828	3,821
	<u>9,247</u>	<u>9,231</u>
定息應付非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4年	—	636
於2015年	507	—
於2017年	631	633
於2018年	630	631
	<u>1,768</u>	<u>1,900</u>

註：除港幣45.09億元(2013年：港幣25.24億元)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3年 港幣百萬元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484	78
1至2年	938	—
2至5年	—	1,323
	<u>1,422</u>	<u>1,401</u>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834	—
1至2年	—	637
2至5年	127	—
	<u>961</u>	<u>637</u>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償還期限介乎2至5年	<u>—</u>	<u>8,053</u>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償還期限超過5年	<u>361</u>	<u>292</u>

有息負債之幣種分佈如下：

於2014年12月31日								
	銀行貸款	應付上市票據	應付非上市票據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3,243	9,247	—	—	—	—	—	12,490
人民幣	1,076	—	1,768	—	961	1,422	—	5,227
歐元	1,893	—	—	—	—	—	361	2,254
	<u>6,212</u>	<u>9,247</u>	<u>1,768</u>	<u>—</u>	<u>961</u>	<u>1,422</u>	<u>361</u>	<u>19,971</u>

於2013年12月31日								
	銀行貸款	應付上市票據	應付非上市票據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2,509	9,231	—	3,877	—	—	—	15,617
人民幣	2,142	—	1,900	—	637	1,401	—	6,080
歐元	793	—	—	4,176	—	—	292	5,261
	<u>5,444</u>	<u>9,231</u>	<u>1,900</u>	<u>8,053</u>	<u>637</u>	<u>1,401</u>	<u>292</u>	<u>26,958</u>

資產抵押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港幣45.09億元(2013年：港幣25.24億元)，以其賬面值為港幣3,100萬元(2013年：港幣3,400萬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值為港幣700萬元(2013年：港幣700萬元)之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此外，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將其分別持有的兩間(2013年：兩間)附屬公司全部股權抵押予多間銀行以獲授銀行融資。

僱員及酬金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6,261名全職員工，其中192人在香港工作，5,390人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679人在外地工作。年內本集團之薪酬開支達港幣14.92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5.9%。本集團按照集團業績、個人工作表現、人力市場及經濟環境，每年向個別僱員作出薪酬調整之檢討。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藉以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酌情決定發放年終花紅，對員工為公司的貢獻及努力作出獎賞。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有資格獲得該認股權的員工可以行使認股權，以協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票。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而釐定。

前景展望

2015年全球經濟預計延續溫和增長的態勢。按照IMF最新預測，2015年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5%，增幅較2014年增長0.2個百分點。全球貿易總量(包括貨物與服務)增長3.8%，較2014年增長0.7個百分點。IMF同時指出，全球經濟走勢出現了正反兩方面的影響。從上行方面看，供求因素引起的油價走勢將提高石油進口國的購買力和私人需求，從而會在今後一段時期內促進全球增長。然而，除美國外的多數主要經濟體中期增長減緩，全球經濟對此作出的調整將超過油價下跌對全球經濟的促進作用。

中國經濟預計在外部需求復蘇緩慢，內部深化經濟結構改革的內外部環境下，2015年經濟增長仍然承受較大的下行壓力。按照IMF最新預測，2015年中國經濟增長預計為6.8%，較2014年下降0.6個百分點。受益於部分發達經濟體外部需求增強，對外貿易增長預計將有所回升，達到6%左右。

儘管全球經貿復蘇步伐緩慢，國內經濟增速亦有所放緩，但新一屆政府上台後推出的一系列國家戰略與改革政策，包括「一帶一路」和「自貿區建設」等，均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帶來了巨大的政策機遇和發展空間。因此，本集團對2015年港口經營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基於以上分析與判斷，2015年本集團將以「謀突圍、求突破、促突進」經營思路開展各項工作。一方面，根據行業發展的趨勢，通過資源整合，轉型升級、資本運作等舉措，提高資產利用效率和資本配置效率，提升存量資產的效益，謀求資本回報的新突破；另一方面，緊緊抓住中國政府提倡的「一帶一路」和「自貿區」政策機遇，以「成為世界一流的港口綜合服務商」的戰略目標為引領，深化國內戰略、海外戰略與創新戰略的實施，謀取深圳西部母港競爭力提升、海外發展和創新發展的新突破。

營運方面，在業務層面為順應航運企業聯盟化經營的趨勢，本集團將充分利用日益壯大的港口資源與網絡佈局，通過國內外碼頭的商務協同，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碼頭綜合服務方案，深化與戰略客戶的合作。在資本層面，加強存量資產的資本運作管理，探討運用「產融結合」等方式優化資本配置結構，從而提升資本效率。

母港建設方面，把握西部港區被整體納入廣東自貿區的歷史性機遇，積極策劃和推進西部港區的通關改革，使深圳西部港區在自貿區的框架下，向擁有類似香港自由

港的通關便利的方向發展，快速建立母港的獨特市場競爭優勢。此外，繼續推動西部港區改造升級、航道拓寬、集疏運綜合網絡體系等建設工作，結合自貿區政策優勢，為建成華南超級樞紐港打下堅實的基礎。

海外拓展方面，把握國家「一帶一路」建設的戰略部署，尤其是「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沿線港口相關基礎設施建設的發展機遇，結合本集團的發展理念及投資策略，推動本集團海外業務在規模、佈局、結構和發展模式等方面實現新的突破，深化海外拓展的廣度與深度。

管理方面，推動精細化管理信息平台的深化應用及功能拓展，並總結海外開發與運營管理經驗，豐富精細化管理知識庫，啟動企業級知識共享平台的搭建，為海內外項目的經營管理提供「最佳實踐方案」，支持本集團戰略發展需要，提升整體管理水平。

創新方面，以創新驅動企業發展。重點推進「產網結合」，把握互聯網經濟發展的大趨勢，着力推動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與互聯網技術的有機結合，探討港口價值鏈與產業鏈的延伸，促進本集團業務的創新轉型，營造可持續的業務增長新動力。

2015年，外部宏觀環境依然複雜，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順應市場形勢變化，積極把握機遇，與時俱進，穩定中謀發展，按照既定的經營策略開展各項工作，努力實現年度目標，一如既往地追求股東利益最大化，不斷提升盈利能力，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2014年全年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之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之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之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全年均有遵守載於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中載列的守則條文)。

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本公司於2014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頁公佈年報

201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cmhi.com.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李建紅

香港，201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建紅先生、李曉鵬先生、蘇新剛先生、余利明先生、胡建華先生、王宏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